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
課程與教學輔導組—科技領域輔導群
【推動媒體素養教育-數位時代媒體素養之教學轉化推廣研習】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 建構中央與地方教學輔導網絡實施方案。
- 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設置及運作要點。
- 三、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科技領域輔導群」工作計畫辦理。

貳、目標

- 一、 辦理「數位時代媒體素養教育白皮書」與、「數位時代的媒體素養教學」、「資訊科技使用的媒體素養」教學轉化推廣講座。
- 二、 增進各領域輔導員對「數位時代媒體素養教育白皮書」與、「數位時代的媒體素養教學」、「資訊科技使用的媒體素養」的認知。
- 三、 透過辦理各縣市的實體場次辦理，推動教學轉化，讓媒體素養教育在各縣市擴散。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科技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輔導群辦公室：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工業科技教育學系
- 三、協辦單位：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北興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雲林縣政府教育處智慧教育中心、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北興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苗栗縣政府教育處教師研習中心、臺東縣立池上國民中學。

肆、課程內容

- 一、「數位時代媒體素養之教學轉化推廣」實體課程：整合「數位時代媒體素養教育白皮書」、「數位時代的媒體素養教學」與「資訊科技使用媒體素養」所進行之推廣分享。

(一) 課程內容：

「解讀數位時代媒體素養教育白皮書」、「了解數位時代的媒體素養轉化教學」

(二) 實體場次訊息

場次	時間	講師	地點
第 1 場	112/10/06(五) 上午 09:00-12:30	臺南市七股區樹林國小 楊易霖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中 (北興科技中心)
第 2 場	112/10/12(四) 上午 09:00-12:30	臺南市七股區樹林國小 楊易霖老師	雲林縣立智慧教育中心 (雲林縣越港國小)
第 3 場	112/11/08(三) 下午 13:00-16:30	高雄市立旗山國中 李秉芳老師	澎湖縣立馬公國中
第 4 場	112/11/22(三) 下午 13:00-16:30	高雄市立旗山國中 李秉芳老師	桃園市立平鎮國中 (平鎮科技中心)
第 5 場	112/11/24(五) 上午 09:00-12:30	高雄市立旗山國中 李秉芳老師	新北市立蘆洲國中
第 6 場	112/11/24(五) 上午 09:00-12:30	臺南市七股區樹林國小 楊易霖老師	臺南市立大橋國中
第 7 場	112/12/14(四) 上午 09:00-12:30	臺南市七股區樹林國小 楊易霖老師	苗栗縣立教師研習中心
第 8 場	112/12/29(五) 上午 09:00-12:30	高雄市立旗山國中 李秉芳老師	臺東縣立池上國中 (媒體素養基地學校)
備註	請參加人員自行攜帶筆電		

伍、對象及報名方式

(一) 對象：

1. 順位 1：各領域、議題中央輔導團輔導員。
2. 順位 2：各領域、議題縣市輔導團輔導員。
3. 順位 3：國民中、小學對媒體素養有興趣的教師。

(二) 型態：實體研習，每場次活動人數上限 20 人，依報名順序及順位錄取。

(三) 報名：

1. 報名連結：<https://reurl.cc/o59zLQ>；按場次報名，參加不同場次請分開報名，每場報名截止日為活動前 2 天(不含活動當天)。
2. 報名後陸續以 e-mail 通知錄取情形，如未收到錄取通知信，請優先協助檢視垃圾或廣告信件夾；經錄取通知不能出席者，請來信(電)告知。
3. 請研習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單位)，同意核予公(差)假參加及協助課務調整。
4. 每場次依據簽到(簽退)情形，覈實發給研習時數。
5. 聯繫方式：電子信箱：ite.team106@mail.nknu.edu.tw，電話：07-

7172930#7606 王小姐。

6. 活動相關資訊同步公告於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簡稱 CIRN，修正時亦同)，路徑：CIRN/輔導團專區/科技領域中央輔導團首頁。(https://cirn.moe.edu.tw/Module/index.aspx?sid=1179)

陸、其他注意事項

- 一、實體課程請攜帶筆電參加。
- 二、請自行攜帶與環保餐具(杯)，請做好個人衛生防護，勤洗手及必要時請配戴口罩參與。

柒、預期成效

- 一、促進輔導群與縣市輔導團的交流，帶動專業對話的風氣。
- 二、整合教學資源，協助解決課程與教學轉化的問題，提昇教學效能。
- 三、培育優秀媒體素養教育種子教師，帶動其他縣市輔導團成長。

捌、經費來源

本計畫所需經費由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科技領域輔導群」業務計畫經費支應。